

债券代码：127656.SH

债券简称：PR食科债

债券代码：1780220.IB

债券简称：17无锡食债

2017年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年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开源证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7年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6年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代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代理人”或“开源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开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7】256号”文批准，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16.00亿元公司债券。

2017年9月29日，发行人完成2017年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发行，发行规模为16.00亿元，期限为7年期，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7无锡食科债/PR食科债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本次重大事项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变更的基本情况

根据《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梁政区纪【2020】11号，梁溪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将其持有的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划拨至无锡市广益建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前，发行人唯一股东为无锡市梁溪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政府为实际控制人。

本次变更后，发行人唯一股东为无锡市广益建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因无锡市广益建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无锡市梁溪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至报告出具日，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梁政区纪【2020】11号）等相关会议精神，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法定程序，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

务负责人进行了变更。根据相关会议纪要，免去陈钊、苏成原董事职务，任命蔡磊、陈景秋为董事。免去董泠夏原监事职务，任命时洪岩为监事。蔡磊先生为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过隽女士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如下：

变更人员明细表

项目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陈钊	蔡磊
董事会	陈钊、苏成、唐克恚	蔡磊、陈景秋、唐克恚
监事	董泠夏	时洪岩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费菲	过隽

简历如下：

蔡磊，男，汉族，1977年10月出生，江苏无锡人，本科学历，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先后任南长区会计咨询管理中心科员（借调区财政局）、南长区招商服务中心科员（借调区发展和计划局），梁溪区招商服务中心法规科科长（借调区发展和改革局），梁溪区广益街道办事处副主任。现任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法定代表人。

陈景秋，男，汉族，1977年3月出生，江苏无锡人，本科学历，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先后任无锡市环境保护局环境信息中心科员，无锡日报社记者，淮安市淮海晚报社记者，无锡市崇安区（梁溪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室副主任，无锡市梁溪区崇安工业联社副主任，现任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唐克恚，男，198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无锡政府投资评审管理处前期审核经理，现任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时洪岩，男，1971年1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无锡市群力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梁溪市统计局科员，现任公司监事。

过隽，女，汉族，本科学历，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无锡市家居创意设计园有限公司、无锡市搏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无锡晟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无锡食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兼信息披露负责人。

三、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及相关人事变动属于正常经营所需，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上述股权变更及人事变动后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后续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开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7年无锡食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年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1年1月12日

